

#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 2024 年度任职期间，严格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此期间，本人谨慎、勤勉地行使独立董事权利，积极参与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并就相关事项发表专业独立意见，致力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本人戴天婧，女，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经自查，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恪守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了解公司相关情况、查阅相关文件后，以忠实和勤勉的态度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亲自列席参加了在本人任职期间召开的全部 4 次股东大会。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参加，无委托出席或未出

席的情况。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通过认真审阅会议文件、详细了解审议事项，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相关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2024 年度，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履行职责，召集并主持了 10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会上主动与公司管理层、内审部门、财务部门以及审计会计师就公司运营的各个关键层面，包括内部控制情况、财务状况、业务状况以及年审审计计划推进情况、关键审计事项和审计程序合规性等内容进行沟通、交流；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推动内审部门扎实开展工作、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对定期报告、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选聘财务总监、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等议案进行审议，切实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审查职能；同时建议公司关注宏观环境和市场变化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流动性压力和业务风险，确保公司长期运营稳定性。

2024 年度，公司召开 2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会议。通过对公司经营方面的资料、公司的绩效考核方案以及被考评对象资料的了解，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及实际经营情况、绩效情况，对公司薪酬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分配方案进行审核。与会还研究讨论明确了在对业务单元的绩效考核中以推动业务有效发展为目标，全面、客观、长远考核和激励有效价值产出为今后总体工作原则，有针对性地对 2024 年考核工作方案做出了相应调整和优化。

2024 年度，公司召开 5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召集并主持了会议。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工作需要，会上就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非公开发行延期事项等进行事前审议并出具审查意见。

## （三）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无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无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无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

####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 1、积极参与董事会决策

2024 年度，本人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事先对公司提供的资料进行认真审核、询问、了解具体情况，针对重要议案开展专项问询，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听取和重视本人提出的建议和意见并给予及时回应，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2、强化信息披露监管

2024 年度，本人督促并关注公司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扎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 3、不断提升专业素养

2024 年度，本人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深交所组织的独立董事后续专门培训课程以及上市公司协会等专业机构提供的各类主题知识培训，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和执业胜任能力，加深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方面的认识和理解。

#### （五）多途径了解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

本人在 2024 年度履职过程中，得到了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的大力支持与积极配合。2024 年，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为 16 天，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出席前述公司相关会议、与高层和中介机构及相关方沟通交流、参加履职培训等，通过多种渠道深入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

本人通过电话、会议、高层交流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常态化的联系沟通，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掌握公司运行状态，对公司拟决定的重大项目进行调研，认真核查项目可行性，通过专业判断，形成审慎表决意见；

本人利用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及其他交流契机，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就公司经营情况、对外担保、内部控制、定期报告、聘任外部审计机构、业务进展情况、财务管理以及日常关联交易等关键事项进行了解和调研，基于自身专业特长为公司经营发展积极建言献策，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

本人定期听取内审部门工作汇报，及时掌握公司内部审计情况，同时与年审会计师就年度财务报告内容进行认真探讨交流，及时了解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安排进展，重点关注审计中的关键事项，推动公司财务健康和企业运营稳定发展。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聘任外部审计机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及相关授权、高级管理人员选聘、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对外担保情况等可能影响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给予重点关注，审慎客观地作出独立判断并发表意见：

1、2024 年 1 月 23 日，就《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分别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4 年 2 月 5 日，就《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审查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就《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3、2024 年 4 月 19 日，就《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审查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就 2023 年计提资产减值和核销资产事项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出具了合理性说明，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就《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并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4、2024年6月28日，就《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5、2024年8月7日，就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发表了审议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6、2024年10月24日，就《关于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接受控股股东方无偿担保并向其提供反担保的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发表了审查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7、2024年11月13日，就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发表了审议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8、2024年12月23日，就《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分别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 四、总体评价与建议

以上为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在2024年履行职责情况的汇报。报告期内，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恪守忠实与勤勉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在此，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在履职过程中给予的支持与配合表示感谢。展望未来，希望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持续提升企业价值，为社会创造更大的贡献！

独立董事：戴天婧\_\_\_\_\_

2025年3月31日